

6.3.1 本条所提出的设计要求与《福建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DBJ/T 13-118-2014的第 7.2.2 条对应。

本条设计要求在一星级指标要求的基础上有所提升，即要求在地基基础方案、结构主体方案和结构构件选型满足至少两项进行优化设计。